

是缘是劫只为你

宋唯唯◎著

花低蝶



用天籁般的文字讲述感人肺腑的情感，潮来潮往的红尘故事。
于百媚丛生处柔肠寸断，于繁华似锦中尽显妖娆与沧桑。

是缘是劫只为你
花低蝶

宋唯唯◎著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是缘是劫只为你 / 宋唯唯著. —北京: 现代出版社, 2011. 8

ISBN 978-7-5143-0366-7

I. ①是… II. ①宋…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1) 第 164964 号

是缘是劫只为你

作 者 宋唯唯

责任编辑 吴庆庆

出版发行 现代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安定门外安华里 504 号

邮政编码 100011

电 话 010-64267325 010-64245264 (兼传真)

网 址 www.xiandaibook.com

电子信箱 xiandai@cnpitc.com.cn

印 刷 北京诚信伟业印刷厂

开 本 700×1000 1/16

印 张 11.25

版 次 2011 年 11 月第 1 版 2011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143-0366-7

定 价 21.00 元

版权所有，翻印必究；未经许可，不得转载

花低蝶

hua Di Die

目 录

第一章 万里河山，有缘重逢	001
第二章 花低蝶新小	017
第三章 宜室宜家	033
第四章 桃之夭夭	051
第五章 人生若只如初见，何事秋风悲画扇	067
第六章 孤飞雁	087
第七章 海边的长安	097
第八章 有一条船的古先生	111
第九章 荔枝街	127
第十章 豆蔻花时，蝶翩翩	149
第十一章 归去，归去	171





第一章

万里河山，有缘重逢

正是三九寒冬，一年当中最冷的那几个日子，白雪过后，平原上冻凌结冰。霜白的稻田，青葱的麦垄。收割过的原野上，远远的一行行的水杉树，笔直的树干，洁白的枯枝映着阳光，在平坦的地平线上，远看成了烟树。河面闪烁地闪着一朵一朵冰凌花的光亮。风吹过平原，响起冰凌花清冽的歌音，所过处，却充满了肃杀的寒冷。

栖月城里一幢幢红砖白墙的楼房，已冻成了一件一件硬拓拓的湿衣衫，纹丝不动地凝在寒气里。街上行驶过的汽车，喇叭声音哑哑地、憨憨地，传到人家楼上来，听着，仿佛一个个胖乎乎的小孩子走路。寒天里的市井，格外地清晰，力气微小，具有一种微薄的亲。

太阳落入长河时，风息了，街边的房屋里渐渐亮起酱黄色的灯火，庭院里升起晚炊的烟子。街上照旧跑着一群一群的孩子。暮色里走来一位头巾挽髻，穿明灰棉布道袍，身形颀长、高挑的道姑，她是城外花黯观的花息真人。

孩子们看见道姑，都悄没声息地，静静往路两边散开，将风吹得洁白的马



路留给这高大奇特的道姑一人。妇女们端着碗，在门檐下，倚着门，一边吃饭一边和隔壁的说话。看见花息道姑，她们住了嘴巴，紧张得忘了筷子碗，亲热地招呼：“道姑，来屋里喝杯茶吧。真是稀罕呢，这么天寒地冻的，您怎么进城来了？”

道姑微笑着，手往前方指一指，示意有事前去，不说话地走过去了。妇女们目送着她，在她的身后，以眼神会心地交流，眉毛眼珠飞快地动着。

木炭店红彤彤的火光映着临街的门，真人在一棵苍翠的老松下站定，深冬黄昏的天色，有种奇特的雪色冥漠，很亮，很暗。一会儿，便看见一个中年妇人佝偻着身子，挎着篮子自木炭店的门里走出来。她头上包着一块头巾，穿一件大大的棉袄，臃肿的衣服里是一个打颤的轻瘦的人。这便是秋蝶。花息眼里瞬间起了一层雾。她晓得她这个人，冬天里是最怕冷的。记得她在道观烧早饭的时候，便抱了烧火棍坐在灶门口，帮她往灶膛里递柴火，倾着半个身子，手伸到灶里烤火，恨不得囫囵个儿钻进去。灶里火蓬蓬的，映着她的脸。她青油油的头发，也贴了一层红光。是多少年前的往事呵？她悦耳的说笑仿佛是一串一天响到晚的铜铃，叮叮咛咛的，人怎么会被命运锉磨到失去原形的地步呢？

她轻轻地叫她：“秋蝶！”

闻声的人一愣，并没有回头，然而，分明听见了她的声音。那个人只继续走着，脚下失力地打晃，前尘如屑，纷纷扬扬，她不敢回头。

花息道姑说：“秋蝶！我来看你。”

秋蝶几乎看不清她，只是她面容间白皙的一团光，颀长的身形，道袍被寒风吹拂，衣袖飘飘，这个人，是她熟到心里去的。

“你这不都看见了吗？”秋蝶嘶哑着喉咙，那样的颓伤、羞恼。

“我晓得你就要走了。要离开这地方了。”

“你很能料事如神！”秋蝶颈一扬，脸一扭，多少化不开的伤寒，负气至此，“那又怎样？”

“我是来和你见个面，送你一程……”

秋蝶转回了身，面对面地朝着她，昏暗的暮色中依然看得见她的一双眼睛，仿佛昏暗的房间里突然通了电亮了灯，那样明亮的光芒，一时令人无法视物。

她寒心地问：“为什么每一回，你都是站在岸上，看我在水里淹死？”那一份，不自知的不甘，不愿，不释怀……

花息默然地低下眼帘，就这么，好久好久，泪珠雨点般落在白石街上，各自脚下都湿了一片。

“今时今日，不过是撑船过峡，这些艰难你总是渡得过的。往后，会好的……你放心，我，总归是在的。”

“你在又怎样？你以为我还会回来这地方吗？”秋蝶冷冷一笑，“是，从前总企望有人搭救我一把。是我错。如今，不过自己靠自己，走到哪儿就是哪，无路可走，总还有个死字投奔。”

秋蝶的目光烁烁，花息默默地垂下眼帘的神态，令她极度地受刺激，她本来已经是个无动于衷的人了，此时，大笑着：“你根本很怕我，又何苦隔了这些年还跑过来证实呢！其实很不必要了，很久以前我就明白了。”

花息极苦地说：“秋蝶，其实你懂得的，不是吗？这条路已然走了这么远……当日我心中清净无垢，如今也不会有。但终有来年，他时他日，你会明白我待你真心……”

再深的冤情，多年后，也会在这一番话里得到些沉冤昭雪的凄楚快意。良久，秋蝶嘶哑着声，想要软弱地追问一句，此时总该问一声，去哪里？离开这里往哪个方向走？然而，她怯于开口。

花息真人抬起双眼，观详着她，平静地说：“我只望你前途珍重！”说完这一句，转身离开。

秋蝶心头深静地立在街头，说不出是寒凉还是微温，只望着大风里她翩跹的背影。暮色酽成了炭黑，冬天的没有月亮的夜，像调得浓浓的墨汁。干冷的空气，浮游的烟气灌进人嘴巴里，呛到肺里去，咳不出来，腌得人五内俱伤。

在黑暗里传来她呼唤她的声音，嗳——！只这么一声，多年了，她已然无法启齿呼唤她的名字。隔着一条吹得洁白的长街，她们各自站住。

“你和我，还会再见到面吗？”

“青山长在，绿水长流。万里河山，你和我终会有缘重逢。”

秋蝶闻言，回身走开，一边走着，泪水流下来。

翌日，清晨，东方的太阳像个柔软的橘子一样，光软软的，金绒绒的。街

头早点店铺里的炉灶蒸笼，散发的烟火气，热雾气，安慰人似的，在白霜的空气里温暖地袅绕。人家门前的晾衣竹竿落满了霜，老黄的竹节冻着。

秋蝶自一扇宅门里走出，此时的她，较比暮色里佝偻的提篮妇人，在晨光里恍然一新。她的头发细致地盘成一个乌乌的大圆髻，露出白皙的前额。深目直鼻，雪白的杏仁脸。身着一件黑缎夹袄，缎面上流着光，襟上的紫银丝扭蝴蝶盘扣，自颈口一粒一粒扣下来，袖口紧紧地束着，露出纤细的腕骨，白皙的手腕。配一条藏青色纯毛呢直筒西裤，裤管直垂，盖住尖跟皮靴的鞋面。肩上挂了一只碎花棉布包，两只手搭在长长的布带上，十指尖尖地，指甲上涂着朱红蔻丹，衬着黑缎袄的缎面，泛着鲜艳的锐利的光芒。她走得很快，皮靴的鞋跟在冻硬的水泥街面上，发出清脆的叩打。

提篮的主妇和提包上班的男人，纷纷地路过她，在冷空气里伸长了脖颈，鹅似的，更加努力地看清楚她，确认这位光彩夺目的美妇人，她是谁。既而，面上浮起殷勤的微笑，纷纷地打招呼：“姚家嫂嫂，您上街买菜吗？”双目极尽探究地，恨不得鼻子也凑上来嗅一嗅她的衣服。满口殷切地问候她——姚家嫂嫂，您这是要忙什么去呢？天黑了您还往外走吗？是去打麻将吗？您一个人上街，豆蔻爸爸没陪着一起吗？都六月天了您还穿毛线衣呀？这些日子没看见您，听闻小姑娘们又打上门来了吧？豆蔻爸爸这些日子忙啊，工作忙，您晓得他这回又忙谁呢？你也只好装不知道了吧？你在姚家人眼里算得了什么东西呢？你是打得赢谁还是骂得赢谁呢？栖月城里谁不把你当个半疯子半痴傻的癫婆子呢？连你女儿都不把你当人，你当我们大众人等不知道吗？你板一张僵尸脸拿得住谁呢？话说回来了，人活一口气，偏偏你怎么就这么倒霉呢？阿弥陀佛……人人都不得不问，皆本着日常的借由，多年来的殷切关注。

今天，提篮的妇人们，她们望向秋蝶的目光，更加地探究，更加地意味深长，脸上的微笑也更加地殷勤，家常的问候也更加地言不由衷，话里掖了尖尖的小刀子梭梭地往她飞。然而，每个人殷切的问候，遇见她冷若霜雪的面容，顿时，问候的气焰也被挫去一截。

她美艳夺目，好似六月的石榴花，烁烁地开了一树的光华。她尖尖的杏仁脸上搽了匀腻的香粉，唇间涂着鲜艳的辣椒红唇膏，清冷冷的双眸，眼睑内画了黑亮的眼线。栖月城的化妆术依然颇具古风的，习惯将一张脸敷得雪白，唇

涂得朱红。和秋蝶迎面的提篮女人们，惊奇地打量着秋蝶，尤其她眼眸上方的两弯眉毛，那不是她们惯用的描眉手法，不是她们家常的炭黑眉笔，在镜子前麻利地刷刷两下，左右各描一道直线。秋蝶的眉毛，是黛紫颜色，自眉端曳曳地描过眉峰，飞入鬓角，将一双眼睛，水灵灵地提上去。她雾遮双眸，腰身笔直，浑身结冰地凝着一股坚硬的杀气，敏捷地扬长路过。

提篮的妇人们很快在石拱桥上汇合成群了。河边的长廊是一个菜市，多少个年头了？数不清呢。每天的鲜肉、河鱼腥气，菜叶、豆腐的腐气，炸油条、炸红豆糕、蒸鱼糕的香味，弥漫在石拱桥上。桥头每个清晨都有一群妇女在集会，她们是栖月城势力雄厚的民间力量，贤惠贞洁的典范、人情世故的代表。此时，她们个个都急急忙忙地，几乎小跑来到，很快聚成红花绿袄的一团人，个个都神采飞扬，气急败坏，耸着眉毛，嘴张成半圆，抢着打断别人的话，个个兴奋地想要自己多发言，然而说来说去，说的都是走在街面上的秋蝶。她的脸，搽了香粉的雪白的脸，还有脸上两道黛紫的长眉——到底是高手呵，即便抛荒多年，一出手就是个不凡。多年来她们见惯了秋蝶黄着一张脸，颧骨自腮上耸起，面颊如冬天荒下去的荷塘，双唇黯灰，冬天时唇上起着惨白的皮屑，枯槁极了。愁云惨雾的一双眼，多年来不曾扬过眉。她走在街上的晦气姿态，腰长背弯，垂着颈，垂着脊，如一只蹦达的孤独的鹭鸶，腿脚细细，踟蹰着，自一条街锥子林立的视线里走过。她们几乎已忘记了，当年她曾经是栖月城里最美丽的女子，供销社玻璃柜台里，艳绝一方的皇后。

今时今日，她的黑缎袄裹着的，依旧是纤细的腰身，如绸缎里裹了一把宝光不减的刀，骇倒了栖月城大惊小怪的女人们。她如此地旧貌换新颜，如此陡然娇艳，还如此地目中无人，冷若冰霜——她这是要做什么呢？

眼尖的女人见秋蝶渐渐走近来了，赶紧挤眉弄眼，呶嘴摆手地示意，挎篮的女人们一律噤了声，并不散开，依然箍成一圈站着，表情带笑，不咸不淡地，等着秋蝶走过来——她势必是要从她们面前走的，双方势必要堆起笑来打招呼，她们不能让她的气焰嚣张，她们要齐心合力，一举击溃她。

秋蝶不用抬头，望一眼河边疏落的老树，眼角的余光便瞥见石拱桥上那一群终年不散的花花朵朵，她步履舒缓地走着，一只手却不知不觉地伸到棉袄的口袋里，隔着柔软的棉花胎，指甲紧紧地掐住腰上的皮肉，揪着脚下的步子，

目不斜视地，将自己押住了往前走。越过锥子林立的目光，走过桥头。那些目光箭镞一样扑过来，秋蝶感觉到后背上麻飕飕的——多少年了，半世都在这锥子样的目光里，佯装不知地捱着过，她心里，不是不怕她们的。

眼见得秋蝶渐渐地走远，提篮妇人们脸上失去了鲜活表情，鸦雀无声地拿眼睛看着秋蝶，目光里使了蛮缠的力道，恨不得喊出声来，将她按住了捆倒，务必老实交待。

不一会儿，石拱桥便远远地抛在了身后。遍地晨光，秋蝶掐住皮肉的指尖一点一点地少了力，腰间一片锐痛。她的布包里，装了一套换洗的里外衣衫，塑料小袋里装了盥洗的毛巾牙具。这是一个中年离家的女人的行囊。秋蝶，她在姚家鸡飞狗跳地搅了这么多年，临到末了也不曾揭走姚家房梁上的一片瓦。

她经过供销社，高廊老房子，青白石板墙下，列着一排腐朽的排门，潮湿得可生木耳。秋蝶放慢了脚步，她心里熟悉每一扇栅门，每一道木头纹理，张开一只手臂，刚好够一扇门的长度。早上八点供销社开门，晚上五点钟关门……

抛荒了的房子前如今栖居着一个拾荒的婆子，她捡来些石绵瓦断砖头，就着石墙搭了一间小小的披厦。此时，寒冷的晨光里，蓬着一头花白乱发的老妪，拿一把破蒲扇，扇着一只铁皮炉，滚滚的白烟子。秋蝶走到排门前，探头往墙里一望，只见空地上落了一层白霜，蔬菜倒是生机盎然的，碧油油的菠菜，蒜苗，胡萝卜缨子。秋蝶只望场圃一眼，便目测出，当初摆设着布匹绸缎柜台、热水瓶玻璃茶具柜台、文具字典笔墨柜台，它们各自的位置。东头偏僻的一侧，是农机零件柜台。当中色彩华丽的，是她照看的化妆品柜台……淡金的阳光里，她嗅到二十年前的气息，绫罗绸缎的凉意、的确良和毛呢料的布头气，纸笔墨水的书香气，花露水的艳香气，她竟清晰地听见二十年前的供销社里头，小心翼翼的人声和脚步。所有的人来到供销社里，走在高高的穹廊底下，面对着这番色泽鲜丽、满目琳琅，都会油然地放低了脚步和嗓音。然而，这片绿莹莹的落了霜的菜地，人生凡事落幕是多么的惨淡啊，供销社近十年前便凋敝了，然而，这告别的一眼，好似眼睁睁地见沧海生成了桑田。秋蝶自侧门里回过身子。那疯婆子起劲地摇着蒲扇，滚滚的白烟在她脚底下一蓬一蓬地跑。她陡然地满眶一热，泪刷刷地落下来。

她低着头走了一段路，待走到中学的校门前，已是神色如常了。她抬起腕看看手表的时间，立在校门口等了一会儿，便看见她的女儿豆蔻，和几个同伴一起，唧唧喳喳地走着。女孩们一律扎着清水滑溜的一根马尾辫。豆蔻的头发像她，青油油的，又细又厚。在同龄的少女们中间，她的眉目之间有着格外的老成，淡金的阳光镀在她的脸上，发梢上，可清晰地看见她瓷实的脸蛋上，细细的一层金色绒毛，她是个好看的女孩子。秋蝶心里惊异着，一如她素常所惊异的：她竟然长这么高了，有模有样地长成一个真的女孩儿了。

她拿不准，她是怎样长到而今这般大的呢？虽然十多年来她每天都在她的眼皮底下，可她对她的情感和触觉，一向都是混沌的，迷糊的，不敢扪心自问的，她都不能确定，自己是否真的爱她呢？又是否真的憎恶她就如憎恶她爸爸一样——这么多年来，她一个人对抗着这庞大的一群人，孤单力薄，她心里似乎也早已没了当娘的底气了。

她不敢贸然，因为女儿待她，素来是能拉下脸不认人的。她是特意拣着这个人多的时候来的，豆蔻跟着祖母长大，从小就懂得要体面，同学眼前，她是不会出错的。秋蝶望着那群女孩儿，一步一步地等着，她们走得更近些，她抖着声，怯怯地唤道：“豆蔻！”

那一群女孩子都回过头来，然而豆蔻看看她，却并没停下脚步，嘴里嗯了一声算作答应。她的性情活像她的父亲，凡事都端着一副矜持造作的派头，说话看场合，许多的时候是惜语如金的。倒是和她一起的伙伴，以小城女孩深谙人情的那份好心，纷纷同情地招呼秋蝶：

“您上街来买菜吗？阿姨！”

“阿姨你特意来找豆蔻的呵？是不是豆蔻在家做了什么错事呀？”

其中有个常去豆蔻房间玩的女孩，正和豆蔻手牵着手，乖巧地邀请道；“阿姨，您和我们一起吃早点吧。我们请您吃炒米粉。”

“嗳！嗳！”秋蝶忙忙地应答着，面上露出可怜的笑容，立在原地，脚却油然往前挪了一步，她满目期待地看着女儿——她期待她回头向她点点头。然而，豆蔻并没有搭腔，不经意的样子，松开女伴的手，撑着前头一个女孩的肩头，敏捷地一跳，凭空里跃到米粉店的台阶上，径直地先进店堂里去了。几个女孩嬉笑着，一股脑儿拥进去了，只有开口邀约她的那个女孩子，在马尾辫子

们中间回过脸来，充满同情地看了豆蔻妈妈一眼。

秋蝶赶紧垂下了眼帘，这个清晨她已然悲凉到承受不住这同情的眼色了。她将手伸到口袋里，发抖地掏出钱包，隔着街面向着女儿的背影又叫了一声：“豆蔻！你来一下。”伤屈的声音，薄铁片一般在寒凉的空气里刮过。

豆蔻蹙着一双青色的眉，回过脸来，眸子盯住母亲，隐忍的，又是严厉的。秋蝶面色煞白地看着她，也是目光严厉地看着她，母女两个隔着街对峙了片刻，豆蔻三步两步穿过横街的车流，来到母亲跟前，依然一言不发地，乌乌浓浓的睫毛，长长地遮住眼眸，从来看不清这孩子心里想些什么，她自己也从不屑于给大人说，她跟着祖母长大，自小就有一个老妪的世故，老气熏透入骨。还有，她看不起她的父母，不成器的一对夫妻，打起架来是街坊间的一场好戏。

当爹的，会时不时地表示一下父亲对女儿的关怀，在家里有很多人在场的时候，他会和蔼地摸一摸她的头，夸奖几句她的乖，听话，他对她了解得甚少，只差问出她今年几岁了。当娘的呢，和她在这屋檐下从来都是一对陌路人，自她记事起，她就不曾对她有过亲热示意。从小，她就这样长大。他们想不起她的生日，从不检查她的功课和书包，不曾为她买过一双鞋子袜子，一本书一支笔。至于他们之间，打架的理由，她大了，也略略知道了些——这不堪启齿的理由，使得她更加地看不起他们夫妻了，特别是母亲。她对她有一种恼怒的羞耻和心疼。这种心疼对她自珍自重的女儿家的童贞之心带来了伤害，她对她愈发恼恨。

秋蝶仔仔细细地瞅着女儿，又看看她的手，她脚上穿的白球鞋，眼眶油然涌满了酸胀，然而她羞于在女儿面前流泪，她们是，各行各路的一对母女。秋蝶的手心里握着四百块钱，这是她自出门的盘缠里分出的一半，她拉住女儿的手。豆蔻惊了一下，五指一僵，手腕本能地往后缩着一抽。秋蝶赶紧松开了她的手指，然而，转瞬间，那只小手便软和地伸开来。期待她再握住她……

然而，豆蔻还是慢慢地接过了钱。“放在手上，慢慢地花。”秋蝶看着女儿，抬着下颌，向街对面示意道：“你请她们一回客吧。都是相好的小朋友。”

豆蔻听母亲把她的同学依然唤作小朋友，倒好笑起来。秋蝶见她抿着一层

笑意，想要多嘱咐一句，然而张开嘴，也说不出来什么。母女两个面对面，无言地站了一会儿，豆蔻低头看看手里的钱，都是一百元的钞票，卷成细细的一卷，带着母亲的体温。她从来没有得到过这么多的零花钱——她抬起头，惊奇地看着母亲。

秋蝶艰涩地点点头，赶紧一抽身子，快速地走了。她回回头，看见女儿还站在原地，晨光里，她像一棵纤细而清新的小树……

脚底的马路，两旁的房子，市声如潮，都乱糟糟被一只巨手折断了，到处充满了锐利的刀锋般的角度。她本能地顺着脚下的街往汽车站的方向走。仿佛一百只嫩嫩的小爪子天真无邪地揪扯着她的五脏六腑，她想着她生了她一场，也许这一回见面是此生最后一回看见她了。她痛得脚底打晃，茫然地走出好远好远，在街角回头一看，想悄悄地再看一眼，满街的孩子喧哗着，早已不见了豆蔻的人影……

沿河的住家街上，一幢贴着桃黄瓷砖的三层小楼，气派堂皇，黄铜兽头的铁门虚掩。恬静的穿堂，天井搁着菜篮子，淅淅沥沥地开着细细的一股自来水，姚家老婆婆正在洗菜，操了一把铁剪刀，麻利地剪着蒜苗须和菜苔根。她是一个面皮白皙的老妪，一双皱鸡皮的手在寒冬里生着冻疮，棉袄上套着铁锈红的毛线袖套，是孙女儿为她织的。天井另一端养着菊花的大缸边，半盆洗衣物的水里搁着一方搓衣板，冬天的衣裳都是深色的，看着洗起来会很吃力的样子。

姚仕良下楼来，母亲已将铁皮热水壶提到脸盆架边，在这个家里，他和他的女儿好像平辈人一般，都是老人眼里的孩子，需要精心地伺候衣食起居的。

客堂上笼着火盆，照例坐着几个殷勤小人，等着向他汇报工作。他们捧着茶杯坐在木椅上，和姚家祖父寒暄着，交流着对国际大事的看法。姚仕良走到客厅里，干净的脸，下巴泛着青胡茬，习惯地轻咳着，毛衣外披了件棉外套，和他们一一招呼。是一个办公室官僚的派头，有风度的，有威仪的。

秋蝶还没有回来。吃过午饭，秋蝶依然没有回来。阴干的，天光净白的一天，栖月街安静地浸在干冷里，天光蕴着远处田野烧荒的烟气，一幢幢的住家小楼上，向阳的窗口和阳台皆横着长竹竿，挂了新腌的腊肉、香肠、腊鱼，风干的鸡鸭。最好舌最懒惰的堂客，也都洗好了一盆衣裳晾出来。是平常的日

子，与往常、将来都没有什么两样的，家常的一日流过了一半。一个女人消失了，她从此不会回来了。这年头，栖月镇消失了许多女人，前一天她们还坐在门庭里洗衣服，第二天便像洗衣盆里升起的肥皂泡泡那样飘远了，去向无踪。街坊邻里间闻讯，少不得饶舌几日，然而，街上并不见得少了一个提篮子上菜市的。唯有秋蝶的猝然出走，令栖月镇上的女人们瞠目结舌，气出泪来。她们不待买菜，便油然地聚在石拱桥头，焦虑地猜测着秋蝶的去向。她离家出走的原因，人人心知肚明。而今她们只是对她出走后的种种遭际进行预测。她们认为她这样的——人到中年，骨瘦如柴，肩不能挑手不能提，又没有读过多少书——她出门后能做什么呢？她简直无一是处的。再说，她也没有钱啊？姚家会有什么钱财现了她的眼吗？那是绝无可能的呀。姚家的老太太，当家主事一辈子，钱在她的手上握着，可谓装在铜墙铁壁里，只兴进不兴出的，且不论，她手下的一群女儿，个个都是虎视眈眈的看守。至于姚仕良，他倒是很有钱的，也是很慷慨大方的，这一点，女人们心知肚明——他的钱就算是撒成雨，也不会有一星半点的好处滴落到秋蝶手上啊。照着女人们的说法，得出来的结论是：秋蝶这样的女人，出门后只有死路一条。

女人们表情纠结地说着，撇着嘴角，眉毛尽力地往上挑着，然而，她们心照不宣地共同明白：秋蝶饿不死。她出门后，无论如何也不至于饿死的，因为，她是个美丽的女人。她天生是个妖，她的好看是一朵牡丹花，花瓣饱满，颜色娇艳，是开在国画里头的牡丹花，一朵花便开满一张画。她是不凋不败的。

她们越是不说出真心，越是口毒舌恶地预示秋蝶的死路一条，她们越说越愤怒，越说越悲戚，气得人人眼眶里泪花隐隐。秋蝶走了，她就这么走了吗？她分明是把她们这一干人等，二十年来忠心耿耿的看客们，无情地抛闪在半途之中，她这样的美人，生来就是蛇蝎心肠的。多年不出手，一出手照例是蝎子般的无声又狠毒。她抛弃了这一干人等，让看客们从此再踮高了脚，再伸长了脖子，满怀着期待朝着姚宅睃来睃去，也是个空。

而且，她走的那天清晨，身条窈窕，面容如花，姚宅的阖家镇妖的日子不曾将她压垮，她居然美成那样。而且，还有一个传说正在风生水起：从来不曾在栖月城里抛头露面的花息真人，也特地在黄昏里来探望秋蝶了，据说，她们

在街头站了很久，面对面地，双方都掉了眼泪，哭泣不已……在栖月城的八卦妇女们看来，她们这号的，都是宁见血也不见泪的狠人，竟然还会双双哭泣？当年，她们还记得当年的秋蝶可是花黯观里的半个姑子，照看香火，烧茶做饭，只差一点就会吐水画符了。但后来，她陡然地就不去了——反正她那么个人，自年轻时候就是个无人理的，天生的薄情寡义，待谁都没有好意的，待谁都不真心的，天生的毒蝎心肠。可是？那么？她们之间，当年曾经有过怎样的一段隐情呢？

又一个干灰的黄昏，明净的暮色里有着雪的气息。城外的花黯观，花息道长如常地用过晚膳，拢了一钵炭火，去往大殿里，敲过晚钟，在神像前更换了新的香烛，便在莲花盘上，盘腿打坐，修持晚课。天还没有黑，蜡烛的红彤彤的光照射着四壁的黄幡。天瓦上照例地跳跃着一群鸟雀，唧唧喳喳地鸣啁着，鸟雀飞走的时候，听见了夜北风乍起的呼啸——又要下雪了。道姑心想。

在风雪天的旅途上，独自漂泊的那个人，她往哪儿去了呢？她应该走得远些，在这个寒冷的冬天，应该朝着温暖的不下雪的，南方以南的地方去……她思绪漫漫地想着，直到双膝压着的脚踝骨生痛，她才意识到走神了。赶紧肃正腰身，双手叠印，遣开脑海中散漫的思绪，努力地静心打坐。

大风里传出剧烈的破门声，嘈杂声中只听得咣当一脚踹开，虎虎的脚步涌了进来。一部分去往了后院，一部分朝前殿拥来。花息散了盘，站起身来，立在供案前，一伙年轻男子便拥着中间的一个当头人进来了，气势汹汹地瞪住花息道长。

当中的那个人——姚仕良，慢条斯理地问：“打扰啦，秋蝶又藏到你这儿来了吧？”他的语气，因为充满把握，显得笃定，猫捉鼠地饶有兴趣。

花息道长一言不发，只沉着双眉，眼睛打量过每一个人。那帮横着走路的年轻孩子，在这烛光溶溶，温暖的神殿里，被束发长袍、双目晶莹的道姑打量着，一个个发蒙地站在地板上，举止恬静地缺乏下一步动作。只听见去庭院里搜人的那群人，脚步响成鼓，纷沓地上楼下楼，搜了厢房、厨房，又去搜柴火堆，碗橱被搬开了，看看后头可否藏着人，一摞瓷器从柜板里滑下来，哗啦一声，碎落在地。半是找人半是抄家的，铁锅也从灶上撬起，檐下的石狮子搬开来，砸在焚香的大炉上，传出的轰鸣是炉破的哀音。而后，纷沓的脚步声又价

天响地跑向前殿，喊道，没有人！没有人！没找到！一进前殿，溶溶的烛光里也煞地一愣，而后，恬静地站在一起。齐齐地看着道姑，也被道姑看。

姚仕良对身旁的一个人吩咐了一句。那人得令，向着其他人挥挥手，那群人也簇拥着跟着往外去了，临了都不由地回头看看花息道长，却又不敢对视那双眼睛。殿外的天色，已经全黑了。朔风横灌地，被他们踢塌了的月洞门的木门，断木片在风里来回地发出咣咣的凄惶的声响。外头是这么一个雪气逼人、寒风扫荡的世界，他们一群人，呆若木鸡地立在庭院里，他们从自家的母亲外婆那儿，打小就听说过关于她的消息，用妇道人家的虔诚、絮絮叨叨的口吻。然而，却从来不知道，她是如此端正凛然的人物。她不是他们的日常所见的，更像大风天的暮色里，遇见的一个武侠世界里的古代侠士。他们日常熟识的，是姚仕良这号的人，此时，他正在和花息道长谈判。

“没找到。”姚仕良嘴角冒出一撇冷笑：“她到底躲在一个角落里呢？我认为你还是老实说出来的好。”

花息看着他，他那一身志在必得、盛气凌人的骄戾气焰。很久以前，她就听秋蝶说起他来。她对他的描述，有许多许多种，反差极大，南辕北辙：读书人，老实巴交，知书达礼，猪狗不如，禽兽，恶魔，等等。此时，他的人真站在她面前，她油然地赞同秋蝶对他的所有评语。的确，这个白净面皮的男人，衣冠楚楚，好面好皮，毒狠猖狂，比一个粗暴的莽夫更加面目可憎。她不再看他：“你找也找过了。她人不在这里。而且，你蓄意破坏了我的道观！”

“那又怎么样？你不交出她来，后果比这更加严重。”姚仕良挥挥手，不屑于恐吓这个道姑。“你要知道，在栖月城里发生的任何事情，都不会瞒过我的耳目。她走的前天晚上，你特意地在街头等她，和她见过面。对吧？别对我有撒谎、隐瞒的恶劣行为。好吗？”

花息慢慢地说：“因为我知道她要走了。她的劫数满了，这么多年她在你家遭的是什么罪，你心里明白，她遇见你这么个人，就是在受劫。你如今想找她，不过为一口怒气，并不是别的。我劝你还是罢手吧。”

“真想不到哇！明枪易躲，暗箭难防。”姚仕良连连冷笑，“我找她回去，是国家法律规定了丈夫对妻子的生命安全负责任。这是我做丈夫的权利和义务！我一个堂堂正正的政府干部，和你这个不男不女，不阴不阳，装神弄鬼

的阴阳人有什么商量的余地？你是个什么东西，有什么资格？现在，你的出路就是交待她的去向，她可以不在你这里，但你不可能不知道她的下落！”他说着说着，随着语气的抑扬顿挫，表情也配合着，正义起来，愤怒起来，他环顾着神殿四壁：“不然，我乐意坐地办公，将这种顽存的乌烟瘴气违法乱纪的迷信场所一把火销毁掉！信吗？到时候，连你自己，也需要向她打听下落了。”他双目阴怒地落在她脸上：“要知道，我忍你已经很多年了。”

花息微微一笑：“多年来你欺男霸女、贪赃枉法，在家对妻子欺凌侮辱，人面兽心，做尽了天下恶事，像你这样不敬神不信鬼的人，当然是巴不得世上没有神佛正道的。否则的话，人在做天在看，你怕不怕？”

姚仕良听她阎王殿上的判官一样，历数着他平生建树，怒不可遏地，提起脚照着花息道长捣过去，他打人，不管男人女人，都是打惯了的，兜心一脚，照着致命处踹过去。眼见她就站在案前，纹丝不动地，心里一阵急怒，双目爆睁，面上现出青筋，切齿之状，是杀人都下得了手的，然而举步不得，干站在原处。他脊背上突然流过一阵寒，寒得毛骨悚然的：他自己根本是双脚灌了水泥地发沉地站在原地！在他的意念里，他已经将她掼倒在地，拿斧头劈开腿骨，毒打得筋断骨折，鲜血流淌了。他站在原地，怒气冲冲地呼叫着外头的那一群随从，然而喉咙里发不出声音来。他四肢僵立，双目瞪着花息道长，然而，从心里涌出的寒意，充满他的瞳孔，他的目光里充满了真心诚意的惧怕。花息道长不屑再看他的样子，举步走出去。

观外的天，全都黑了。雪还没有落下，风呼呼地敲打着窗框，仿佛一只手，蛮的，大力的，要掰下整副的窗框，好痛痛快快地灌进风来。花息道姑走在廊上，木头地板衬得她的脚步很响，很脆。满院子的树木在风中摆扶着，落叶坠地时，发出萧萧的声音，不时地有树枝折落在地。然而，都只是看不见形影，是一个伸手不见五指的黑夜。

外面一群纷沓的人，在恐惧里没有再发出一点声音地离开了。花息道长回到楼上的静修小室，心里静了一静，依然双盘坐下，调息，观望守一，渐渐地入定。这样的冬夜，平常，打坐完毕，她总是笼一钵炭火在床头，在灯下读两页书，喝一盅热茶，睡下。然而，静坐里她陡地睁开双目——今夜，大抵不会这么无梦到天明……